

PAPERS

ON

SHANGHAI

STUDIES

刘 建 主 编

上海研究论丛



第二十一辑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上海研究论丛

第二十一辑

主 编 刘 建
副主编 朱敏彦(常务)
黄美真

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
上海市地方史志学会 编
上 海 研 究 中 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研究论丛. 第21辑 / 刘建主编; 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等编

--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2. 12

ISBN 978-7-5458-0712-7

I. ①上… II. ①上… III. ①上海市—地方史—文集

IV. ①K295.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46096 号

责任编辑 完颜绍元

特约编辑 过文瀚

封面设计 郦书径

上海研究论丛(第二十一辑)

刘 建 主编

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

上海市地方史志学会 编

上 海 研 究 中 心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www.shsd.com.cn

上海江杨装订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9 1/32 印张: 11.5 字数: 298 千字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200

ISBN 978-7-5458-0712-7/K · 101

定价: 35.00 元

目 录

· 政 治 ·

上海名人故居保护现状及对策建议

..... 上海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1)

2000 年以来中共党史学史研究述评..... 于延亮(28)

上海反日会的组织制度..... 李洪珍(35)

试论韩国临时政府在上海的宣传活动..... 王正瀚(48)

1946 年上海“生生牧场附敌案”初探..... 章斯睿(60)

我所经历的“六指导员反革命集团”冤案始末..... 刘其奎(74)

· 经 济 ·

浅析上海机器工会的历史作用..... 刘效红(90)

试析穆藕初与上海总商会..... 王昌范(99)

上海申办世博会经过及其成功因素探源..... 黄 婷(108)

· 文 化 ·

摊贩文化与民间文化、行业神信仰..... 俞成伟(131)

绞圈房子:极具特色的上海传统民居..... 褚半农(147)

近代外国人在上海新闻事业概述..... 马光仁(160)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上海电影院的分层研究..... 翟 辉(197)

· 教 育 ·

- 蔡元培与爱国女学 于翠艳 张连娟 傅德华(207)
在沪传教士科普事功的罗列与回望 曾 铁(217)

· 人 物 ·

- 宋庆龄对《复始之旅》不实描述的意见 郑培燕(235)

· 社 会 ·

- 辛亥光复初的南汇骚乱及其原因探析 许洪新(245)
1930—1940 年代的上海茶室 包树芳(267)

· 回 忆 录 ·

- 复兴社上海分社述略 郑金山原稿 仰扬整理(288)
中统特务在上海活动的回顾 季苏原稿 梅臻整理(309)
我所知道的抗日战争前国民党“中统局”
..... 任埏原作 劳璜整理(324)
1929—1936 年国民党在上海破坏革命运动、迫害进步人士的活动
..... 黄旭初口述 黄杜整理(341)
“九一八”事变后上海人民抗日运动 … 季苏口述 仰扬整理(355)

上海名人故居保护现状及对策建议

上海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上海是名人最集中的城市之一。许多名人在上海生活、工作,并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社会、科技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对中国乃至世界都产生过重大影响。如今,名人已逝,故居尚在,这些文化底蕴深厚、精神内涵丰富的名人故居,已成为传承历史文化,弘扬爱国主义,展示上海城市精神的重要载体,也是上海历史文化资源的特色和优势。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可以极大地提升上海的文化品位,极大地丰富上海的文化内涵。这也是促进上海作为历史文化名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何进一步做好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是一项十分紧迫而又必要的任务。为此,市政协文史委调研组,从2009年年初起到2010年年底,前后化了两年时间,深入本市18个区县,对上海名人故居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集中进行了专题调研,召开座谈会、实地考察、听取汇报,并查阅了大量史料,进行总结,分析归类,形成调研报告。

一、上海名人故居的概况

三国,吴郡吴县华亭陆逊,为东吴丞相,封为华亭侯,并晋封娄侯。西晋“云间两陆”即江东名士陆机、陆云兄弟,以文才名重一时。南朝梁国文字语言学家顾野王,定居亭林里(今上海金山区亭林镇)。唐天宝年间,名士陆贽是上海地区第一个进士,登博学鸿词科,翰林学士。北宋有书画大家米芾治事青龙镇(今上海青浦区境内)。宋元之间,上海开始成为新兴海港,并以“文秀之区”而称誉江南。书画家赵孟頫,留连于松江、鹤沙(今上海南汇地区下沙镇),本

地画家任仁发、曹知白,诗人王蓬、杨维桢等亦名重东南。明清之际,上海为东南名邑,经济日益繁盛,学术文化长足发展,名士学者不断辈出。明代徐光启开风气之先,学贯中西,开国人吸收西学、融化西学的传统。抗倭名将俞大猷、张经,明末抗清志士陈子龙、李待问、沈犹龙、黄淳耀,及侯峒曾、侯岐曾兄弟,夏允彝、夏完淳父子,以民族气节和视死如归的气慨,彪炳史册。嘉靖年间礼部尚书、东阁大学士松江徐阶,参与主持编纂《永乐大典》。书画家李流芳寓居嘉定,为“画中九友”之一。松江陈继儒为知名文学家和书画家。明末,云间画派兴起,上海董其昌为巨擘,创立中国画南北宗说。清初,松江王宏翰博通儒理、天文和医学,为中国最早接受西医学说的医家。嘉定王鸣盛,乾隆年间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精于考史,著有多部传世史学和经学名著。松江王鸿绪康熙年间总纂《明史》,又历时5年编成《明史稿》310卷。戏曲家和书画家张照,通法律,精音乐,工书法,尤多剧作。嘉定钱大昕通六艺,文字、训诂、音韵、天文、历算、舆地、氏族、官制、典章、金石之学,皆造其微,考史之功尤享时誉,为乾嘉学派重要代表。进入近代以后,特别是“五四”以降,上海的人文历史和人物状况发生历史性的巨变。上海以其特有政治、经济、文化,造就一批又一批在中国近现代历史上扮演重要角色的杰出人物。同时,又为大批影响中国历史进程的人物提供舞台。随着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的发展,城市近代化程度的提高,党派、政团和社团活动,妇女、宗教、民族、商贸、工业、交通、金融、财会、文化、教育、科技、艺术、新闻、出版、医药、卫生、体育等领域涌现出大批在全国有影响的人物。其间,大批外国人怀着不同的目的和使命到上海,影响上海,又为上海所影响,在上海留下印记。

古往今来,上海可谓名人辈出,而他们在上海的故居也非常之多,据市政协文史委了解,上海名人故居应有354处之多。其中,徐汇区73处,静安区50处,卢湾区48处,虹口区37处,长宁区30处,松江区22处,杨浦区20处,嘉定区15处,浦东新区(含南汇区)15处,黄浦区13处,金山区7处,闸北区5处,奉贤区3处,普陀区2

处,宝山区2处,闵行区2处,青浦区2处,崇明县7处。这些名人故居中,有的已经被发现并列入保护范围,有的被发现但没有列入保护范围。据统计,上海有6处名人故居被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有34处名人故居被列入上海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包括纪念地4处),有68处名人故居被列入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91处列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这样,共有199处名人故居列入全国、市、区(县)三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范围。但是,被列入该保护范围的也还只是上海名人故居的一部分,没有列入该保护范围的名人故居还有155处以上(见下表)。

各区(县)名人故居情况表

区县	全国	市级 (纪念地)	区(县)	登记 不可移动	未列入 保护范围	合计
黄浦	1	3	2		7	13
静安	1	7	4	6	32	50
卢湾	2	4	5	17	20	48
徐汇	1	5	13	19	35	73
长宁		7		5	18	30
虹口		4	7	13	13	37
普陀					2	2
闸北		1			4	5
杨浦				1	19	20
浦东新区	1	1	6			8
南汇			3	4		7
奉贤			1	2		3
金山			6	1		7
松江			12	10		22
闵行				1	1	2

区县	全国	市级 (纪念地)	区(县)	登记 不可移动	未列入 保护范围	合计
青浦		1		1		2
嘉定		1	6	7	1	15
宝山					2	2
崇明			3	4		7
合计	6	34	68	91	155	354

注:表中数字据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和各区县相关部门提供资料统计。另,由于名人故居概念和标准不一致,统计数据也会不一样,本表概念和标准比较宽泛,凡是名人居住和生活、工作过,并在居住时发挥过重大作用即认为故居。(以下各表同)

二、上海名人故居的特点

1. 数量多,分布广,相对集中

上海名人故居数量非常多,资源丰富,分布范围比较广泛,各区县都有分布,无论是中心城区,还是比较偏远的郊区(县),基本上都有名人故居,而且都不是一处两处(上表也只是一个初步统计,如果再做进一步详细调查,应该还有更多故居)。但是,又相对集中。一是时间上集中,基本集中在近现代,古代相对比较少。这和上海的历史发展轨迹有关,上海的繁荣兴盛主要是 1843 年开埠以后,也就是近现代这段时期,上海各业开始兴旺发达,各地名人也纷纷涌入上海,在上海居住生活和工作。所以,上海的名人故居主要集中在近现代。二是地域上集中,基本集中在中心城区,郊区比较少。市区集中了绝大多数的名人故居,这又以徐汇、静安、卢湾、虹口、长宁等 5 个城区为最多,杨浦、闸北、普陀相对比较少。三是时间集中和地域集中相关,集中在近现代的名人故居,在地域上多集中在中心城区,比较少的古代名人故居,在地域上多分布在郊区。四是身份集中,虹口区是上海名人较多的地方,而特别多的是文化名人,该区主要就是文化名人故居,瞿秋白、鲁迅、郭沫若、茅盾、叶圣陶、冯雪

峰、丁玲、夏衍等近现代文化巨匠,都曾经在虹口一带居住,所以该区特别建设了一条多伦路文化名人街。而徐汇、静安、卢湾、长宁等区集中的主要是军政要人、商界名流和名伶艺人,当然,也有不少文化名人。有毛泽东、周恩来、蒋介石、蒋经国、荣德生、郭棣活、赵丹、周信芳等等。这样,名人故居分布的特点基本上就是:中心城区主要是近现代名人故居,占上海名人故居总量的绝大部分;郊区主要是古代名人故居,占上海名人故居总量的一小部分。

2. 产权复杂、使用对象广泛

历史上,名人居住过的故居,有的有产权,有的是租赁,有的只是借住,不是所有的故居都有清晰的产权归属,没有产权归属的比较多,甚至比有产权归属的还要多。而且,经过新中国成立后的几十年变迁,产权关系也发生了各式各样的变化,有些名人故居是作为敌产没收的,成了国有财产;有些是所有者上缴国家,成了国有财产;有些成了集体财产;有些仍然还是私有产权房;此外,一房多主的现象也非常普遍。也正是由于上海名人故居产权的复杂性,其适用对象也十分广泛。作为国有财产,使用者涉及到各级政府、各系统、各部门所属的机关、企、事业单位,部队以及由各级公有房屋管理部门出租的大量个人租赁户;作为集体财产,名人故居又大量被街道、里弄长期使用;作为私有房屋,有些名人故居除名人后代自用外,还有部分长期出租。总之,上海的名人故居适用对象繁杂,要彻底整理清楚,还需要做进一步的详细调查。

三、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的现状

从已列入文物保护单位范围的名人故居来看,国家级和市级的名人故居保护情况相对比较好。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名人故居,有明确的管理机构,有专项经费和各类赞助,也有专人管理,陈列和展览内容丰富,质量也比较高,有的已成为重要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发挥着独特的教育作用,如孙中山故居、宋庆龄故居、张闻天故居等;市级名人故居,近年来,受到各级政府的重视和社会

各界的关注,加大了保护力度,进行了修缮,改进了管理,并逐步向公众开放,如陈云故居、瞿秋白故居、李白烈士故居等;区(县)级名人故居,虽然加强了保护力度,但由于各种因素的制约,保护现状还不是很理想,有的甚至堪忧。如嘉定区王敬铭住宅,本是粉墙黛瓦七进格局的状元府,现仅剩下四进,前两进毗邻练祁河,原来是主人泊舟迎宾之处,现在已拆除殆尽,成为嘉定区环城绿化带的一部分。最后一进内宅早已在20世纪90年代翻建为嘉定一家公司的现代化办公楼。而剩余的部分更是面目全非,杂乱地居住着十余户人家,原本宽阔的状元府被分割成为过道和低矮昏暗的居室,天井里还用石棉瓦等搭建了灶间等违章建筑,而当街墙面被“破膛开肚”,一溜开设了快餐铺、理发店、建材店,还有一家寿衣铺……而挂牌或列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的名人故居,也只是初步或者暂时性的得到了保护,不至于被拆迁或者完全破坏,但保护现状也岌岌可危,如位于浦东新区南汇地区下沙镇王楼村傅家宅的傅雷故居目前损毁严重,原有房屋31间,占地800多平方米,现在已经被村民私自拆除14间,盖起新楼房,占地面积382.49平方米。在尚保留占地432.6平方米的17间房屋中,只有一间为集体所有,其余均为私人住房。一些村民看到邻居已经翻造起新楼,也要求解决居住问题,但政府没有足够的资金,只能以旧房折价的方式给予部分补贴,远不能满足居民的要求;那些还没有列入文物保护单位范围的名人故居,由于种种原因,没有得到有效的维修和保护,有的已被拆掉,如普陀区郑逸梅旧居,因为长寿路改扩建被拆掉。有的现状令人堪忧,如黄浦区陆伯鸿旧居,在北施家弄146号,由3幢楼房和两个院子组成。北楼建于1910年,为3层砖木结构,清水砖墙采用的是清朝传统的建筑工艺,但整体结构却是西式的。大门两侧从一楼到三楼均有罗马柱,走廊栏杆系水泥浇注,为民国风格的宝瓶式。第二幢建筑是20世纪30年代最时髦的、美国流行过来的装饰艺术(ART DECO)风格,钢质栏杆阳台、钢窗,整体造型简洁流畅。现在故居内一片狼藉,一些墙面也被损毁。据不完全统计,未列入各级文物保

护单位的名人故居,徐汇区 35 处、长宁区 18 处、普陀区 2 处、闸北区 5 处、虹口区 13 处、杨浦区 19 处、黄浦区 7 处、卢湾区 20 处、静安区 32 处、宝山区 2 处、闵行区 1 处、嘉定区 1 处,合计 155 处。

上海各级政府非常重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近年来加大了保护力度,名人故居的保护工作也得到了全市社会各界的重视和关心,工作逐步推进,有些名人故居被列入政府实项目,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和经验。如静安区于 2005 年在全市率先组建了社区文保志愿者队伍,为静安区的文保宣传、文物定点巡查及收集整理文物史料作出了贡献。静安区还推出了一批诸如“世博人家弄堂风情游”、“漫步静安名人之旅”等特色旅游活动。如虹口区近年来在名人故居的保护和开发、利用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一是与国际文物保护惯例接轨,为名人故居挂牌。1998 年,为曾经在虹口区居住过的十大文化名人故居挂牌,并在 1998 年上海旅游节上被作为旅游专线推出,受到了广大市民的欢迎,为都市旅游提供了新思路。二是有关单位联手开发名人故居资源,1998 年中国工商银行虹口支行在山阴路储蓄所改建时,和虹口区文物部门密切配合,在有效保护“内山书店旧址”的同时,新辟了内山完造陈列室。陈列室开放后,参观者络绎不绝,专家、学者以及中日友好人士都盛赞称扬。三是结合区域经济开发,保护利用名人故居,开发建设多伦路文化名人一条街。这些举措都保护了名人故居,同时也开发利用了名人故居,可谓一举两得。

四、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中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上海各级政府对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投入了不少人力、物力,但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步伐不断推进,名人故居保护工作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保护工作任重道远。

1. 名人故居概念和标准界定不明确、法规不健全

在上海生活工作过的名人非常多,但是,对“名人”的界定,目前国家还没有统一的标准,上海市也缺乏相应的规范,造成“名人”界

定混乱,各说各话。目前,保护多侧重于保护建筑本身,即名人故居中有价值的古代建筑和精美的近代建筑。而对于那些建筑不美观、不漂亮、“不值钱”的故居,保护还不够。什么样的故居应该保护,由哪个部门来界定和审批,似乎都没有明确的依据和规定。什么名人故居应侧重于保护建筑本身,什么名人故居应重视突出其人文内涵,哪些名人有资格建纪念馆,在实际工作中还无章可循,具体操作过程中随意性比较强。

2. 产权不明、经费缺乏,保护开发利用困难

由于历史原因,目前上海名人故居的产权形式比较复杂,产权模糊、不明晰,有些属于公房,归政府所有;有些属于私房,归个人所有;也有些二者兼有;还有些不清楚。属公房,由单位使用的保护工作比较容易进行,保护的也相对较好,如徐汇区少年宫,原荣德生住宅,位于高安路 18 弄 20 号,长宁区少年宫,原王伯群住宅,愚园路 1136 弄 31 号;属私房,保护经费的投入和维修管理面临很多实际困难和问题,缺乏政策法规的支持。二者兼有,保护就更难。如嘉定区王敬铭住宅,既有私人居住,属于私人产权,也有属于公房,但由私人居住,还有产权不明,仍由私人居住。1993 年曾动议拆迁,当时经费仅需 300 万元,但由于种种原因没能实现,现在拆迁 3000 万元都不够,拆迁陷于停顿。虽然该住宅已经列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但由于缺乏经费,动迁保护工作还是迟迟不能进行,甚至基本的保护工作都无法进行。拆迁安置工作难度增大,是当前名人故居保护工作的重要问题。另外,特别是部队系统占有使用的名人故居,不要说保护,就是进去调查都有一定困难。

3. 政府、社会重视程度和保护工作量差距大

各级政府和部门对名人故居的保护给予了一定的重视,也提供了不少支持,但是缺乏相当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于符合标准和要求的名人故居和历史建筑迟迟不申报、不挂牌,唯恐挂牌后影响城市开发和建设;文物部门将名人故居列为保护对象后,有关部门感到与城市建设、旧城改造有矛盾,往往以城建规划配套为由,不予支持或拖延处

理;一些已列入保护范围的名人故居,因种种原因得不到有效的保护;一些地方在城市规划的旗号下,使一些尚未挂牌但仍具保护价值的名人故居,在推土机的轰鸣声中被夷为平地;一些开发公司不理解名人故居的价值,不能遵照规划开发,而是根据利益随意拆建;一些故居占有者、使用者对名人故居的保护价值认识不到位,缺少法律意识;社会各界对名人故居的关注重视也不够。如静安区的徐志摩旧居,在延安中路913弄,是一幢三层楼的新式里弄。1929年3月29日,泰戈尔再次来到上海,曾住在那里。楼下当中为客堂间,陈设简单,只作穿堂。新房设在二楼厢房前间,后小间作陆小曼的吸烟室。三楼是徐志摩的书斋。徐志摩和陆小曼两人正是在此诞生了鼎鼎大名的《爱眉小札》、《媚轩琐记》和《小曼日记》等篇。但是原址已经被拆迁,现在只能在这一弄堂口挂个铭牌,作个记号。

4. 管理主体不一、管理水平不够,影响保护利用效率

目前,上海对名人故居的开放和管理尚未出台统一的标准和规定。没有明确的管理主体,各部门之间缺少综合协调,协作非常不顺。在管理上力不从心,缺少刚性管理手段,管理方式方法跟不上发展节奏。各级文物部门面对数量多、范围广的名人故居,由于管理力量不足,人手紧张,常常顾此失彼,难以周全。许多故居在修缮、修复和筹办名人陈列中资料十分缺乏。一些已开放的名人故居,由于实物征集不易,仅有图片和文字的陈列形式,缺乏时代气息,展览内容一成不变,讲解服务不到位,难以吸引观众,影响开放的效果。一些地处偏远郊区的名人故居,由于交通不便,参观者更是寥寥。缺少人员、抓手和资金,仍然是制约保护工作的瓶颈。如位于浦东新区南汇地区下沙镇王楼村傅家宅的傅雷故居就缺少经费。资金短缺是保护的“瓶颈”,目前,区政府只能集中资金对位于周浦镇的另一处傅雷旧居进行修缮,而破损严重、居民动迁困难且交通不便的王楼村故居保护工作只能暂时搁置。

五、上海名人故居保护、开发和利用的对策建议

1. 准确定位名人故居的功能和作用,提高思想认识,加大宣传力度

名人故居的定位应该是一座城市的文化坐标,承载着城市过去的人文历史,映衬着城市未来的人文光辉。各级领导应该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从战略高度真正认识保护、开发和利用名人故居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准确定位名人故居在城市发展中的功能和作用,充分估量名人故居可以提供的精神智力支持,正确处理经济建设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之间的矛盾,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建设的可持续发展。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保护名人故居工作的意义,形成保护和利用名人故居的良好氛围和社会共识,让群众认识到保护和利用名人故居不仅是政府部门的事,而且是每个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故居占有者、使用者的理解和重视,很重要的是要让他们知法守法,特别是《文物保护法》。

2. 健全政策法规,制定保护规划,科学合理保护开发利用

名人故居的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涉及诸多的法律问题,应尽快出台相关的政策法规。要充分利用社会力量,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出切实可行的《上海市名人纪念设施管理办法》或《上海市名人故居保护条例》,统一“名人”的划定标准,对名人故居作出相应的界定,对保护的基本思想、原则、主要内容、保护规划的编制与审批程序、专项保护资金的设立、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与法律责任等作出明确规定,使名人故居保护工作有法可依。要认真贯彻实施文物保护法规,严格规范建设行为,对破坏名人故居、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追究责任。各级文化和文物部门要与城建、规划、房管等部门配合,积极研究文保单位和历史建筑内住户搬迁安置政策,确保名人故居的维修和利用工作顺利展开。要根据各地的实际情况,对名人故居的保护和利用进行统筹规划,使名人故居的保护和利用工作更加科学、规范、有序。一是保护建筑,挂牌为先。在名人故居的认定还没有统一标准的情况下,保护好近现代建筑,为今后保护好名人故居奠定基础。同时,本着先易后难的精神,将部分没有或较少争议的名人故居及时挂牌保护下来。二是加强普查,分类保

护。适时开展现有名人故居的普查,摸清家底,掌握资源状况。对名人故居实行分类分级保护,部分够不上文物保护单位的名人故居,可列为历史建筑或纳入历史文化街区进行群体保护。三是确保重点,分步实施。对属于文保单位的名人故居的维修工作,要从实际出发,把保护其原有风貌放在第一位。对各界要求改造呼声较高的,要尽快实施保护整治工程,在完成对故居维修、验收的基础上,尽快做好开放工作。已开放的文保单位要在提高开放质量上继续下功夫。对暂不具备开放条件的,分期给予整修,创造条件争取早日开放,合理利用。四是客观公正,区别对待。首先要区分古代与近现代的名人故居。对清代以前的名人(旧)故居只要有遗迹,原则上都要划入文保单位加以保护。近现代特别是民国时期名人众多,成份比较复杂,在保护和利用过程中,要切实注意人物的政治倾向,对其功过是非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不贬损,不溢美,在故居陈列展示内容上坚持实事求是,以警示和教育后人。

3. 健全管理机制,明确管理主体,打造立体式管理系统

从管理机制上解决问题,各级政府应明确一位主要行政领导牵头负责,明确管理主体,加强政府各部门间联手共管,形成行政系统、监督系统、社会参与系统,立体式联动保护。行政系统主要是政府相关部门,包括文化局、文物局、房管局、规划局、财政局、公安局、司法局等,监督系统主要是人大、政协和党史研究室、地方志办公室、地名办公室等,社会参与系统主要是各类社会团体、基金会和非政府组织等。

4. 多渠道筹措资金,保证保护和利用的经费投入

名人故居的保护是一项以社会效益为主的文化建设事业,各级政府应保证经费的投入。市政府在设立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基础上,市财政应逐年加大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投入,设立专项资金,用于名人故居的保护维修和合理利用。同时,各区(县)财政也要相应增加投入。对已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点)的名人故居,各级财政要设立专项保护资金,其保护维修和开发利用经费也要随着经济的发

展逐年递增,并指导督促各镇(街道)制定配套措施,切实改变“只保不修”的状况。此外,要进一步拓宽名人故居保护资金的渠道,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制定出优惠政策,鼓励社会各界投资参与名人故居的保护性开发,争取国内外团体和个人对名人故居保护的援助。同时,可以考虑建立名人故居基金及相应的基金会,并制定相关的政策和法规,加强对基金的管理。

5. 聘请专家学者参与名人故居的调研、保护和利用,发掘故居内涵

作为重要的历史名人,一般都有专家学者专门研究他们的生平事迹、工作生活和性情习惯。如果聘请专家学者参与,请他们把自己的研究和故居相结合,细心挖掘史料,深入思考研究,便容易发现隐藏在故居中不为人知的珍贵细节,寻觅到故居独特的文化价值,设法再现故居主人独特的文化氛围和生命氛围,从而丰富故居的精神文化内涵,也就容易引发市民了解故居了解名人的兴趣,久而久之,市民也就会被潜移默化,素质也就会在无形中逐渐提升。这样,就会为城市发展带来无法估量的精神价值。

6. 引进专业人才,培养建设文博专业队伍

目前,本市这方面专业队伍急需增加。一是建议建立和健全与名人故居保护工作相适应管理部门和人才队伍;二是建议建立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大力培养专业技术人员;三是建议开展对各级文博部门人员的培训,培育一支具备初步文博知识、善于开展名人故居管理的基层队伍;四是建议积极利用社会力量,建立文物保护工作志愿者队伍,对名人故居保护单位进行监督和宣传。

注:本文为《上海名人故居保护现状及对策建议》课题的最终成果,该课题2009年由市政协立项,并由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副主任朱敏彦任课题组长,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特聘委员和相关单位专家学者组成课题组。朱敏彦负责课题报告总体设计,课题组成员参加相关调研活动,李洪珍撰写了课题报告的引言和第一、二、三部分,朱敏彦撰写了课题报告的第四部分,并修改定稿。